

证券代码：873870

证券简称：恒道医药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南京恒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—独立董事》《南京恒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南京恒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之规定，本人作为南京恒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，基于客观、独立判断的原则，对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所审议的以下议案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实施主体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该议案内容，我们认为本次募集资金实施主体的变更，没有对公司正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，变更后的募集资金实施主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的规定。

我们一致同意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实施主体的议案》。

二、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该议案内容，我们认为：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实施募投项目，有利于加快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，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，不涉及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和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董事会就该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。

我们一致同意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》。

南京恒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：陆兔林、鞠建明、郭佳
2024年3月25日